

國立高雄科技大學工學院

**College of Engineering, National Kaohsiung University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

日本熊本大學科技研究生學院

**Graduate School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GSST),
Kumamoto University, Japan**

博士雙聯學制計畫

Double Degree Program

Doctor's Course

一、依據

依據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與境外大學校院辦理雙聯學制實施要點辦理。

二、合作交流內容

1. 本校工學院與日本熊本大學科技研究生學院(Graduate School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GSST) 於 2020 年 3 月簽訂學術交流與學生交換協議書。為擴大雙方進一步的學術交流合作，簽訂博士雙聯學制協議書。
2. 課程對接方式：雙方學生可於交換學校全職研修至少 1 年，並完成雙方博士學制的修業規定後，可取得雙方學校的博士學位。
3. 學生人數：每所大學每年最多可接收 5 名學生。但是，在事先相互同意的情況下，可以接受 5 名以上的學生。
4. 費用：註冊費和學費只需支付給原學校。
5. 本協議可經雙方同意修改或終止，如果任何一所大學提出，並至少在 6 個月前向另一所大學發出書面通知。但是，必須允許已經被錄取並參加該協議的學生完成該雙聯學制計畫。

三、學生選薦方式

1. 熊本大學學生來院修讀：每年 3~4 月或 8~9 月由本校國際事務處公告收件，經工學院相關系所審查後推薦。
2. 本院學生前往熊本大學科技研究生學院(GSST)修讀：
 - (1) 熊本大學申請入學時間為每年的 4 月（前一年 10~11 月申請）或 10 月（4~5 月申請）入學，由本院公告收件，經工學院相關系所及熊本大學之交流單位審查推薦，並將學生名單提供國際事務處備查。
 - (2) 本院學生申請雙聯學制，須完成相關修讀規定，始得提出申請。博士生須先通過資格考，且須修畢至少 8 個專業選修學分（含申請當學期），並獲指導教授推薦。
 - (3) 每學期各系交換人數以 1 名為原則，如尚有名額則開放流用，並由各系決定流用名額及順序。

四、修讀課程

1. 本校學生至日本研修所抵免的課程須為熊本大學科技研究生學院(GSST) 所開設之研究所課程，並經本院原系所課程委員會申請核准。
2. 熊本大學學生到本校修讀所能抵免的課程則由熊本大學科技研究生學院(GSST)認定。

五、學分計算(抵免)方式

1. 雙聯學制學生應遵守由國立高雄科技大學與日本熊本大學針對雙聯學制課程而專門設計的學位之要求。雙聯學制的學生於境外學校修讀及格之科目及學分，應於原學校規定修業年限內申請抵免，經原系所課程委員會核准，至多可抵免 10 個學分。
2. 有關學生須完成的必修畢業學分數，如因交換雙聯期間無法順利完成修讀時，可由該系相關會議提列替代課程，以符合畢業所須修讀之學分數。

六、修讀期限、學位授予

雙聯學制的學生於境外學校修讀期限最少為 1 年，修讀年上限則依照本校與熊本大學博士生修業年限規定。在修讀期限內修習及格之科目及學分，符合境外學校雙聯學制之規定，授予境外學校博士學位。而雙聯學制的學生於境外學校所修習及格之科目及學分，應於原學校規定修業年限內申請抵免；經核准抵免後，如符合原學校各系(所)畢業資格規定者，授予原學校學位。

八、博士論文作業方式

1. 雙方針對雙聯學制的學生指定一個由雙方大學多名教師共同組成的指導委員會，對學生的學習和研究進行監督。
2. 學生的原校指導教授須為指導委員會之成員，並從指導委員會成員中選出境外學校之指導教授，共同進行博士論文研究指導。
3. 境外學校第一學期內提交經指導教授同意簽章後之「指導教授選定確認書」至雙方學校系(所)備查。

4. 研究生如須更換指導教授，應填寫更換指導教授申請表繳交至雙方學校系(所)備查，並通知原指導教授。
5. 博士論文考試由兩校聯合舉辦，並符合雙方學位考試相關規定。